



成交通知书

聊城华昌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聊城市茌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委托，聊城市方舟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代理的聊城市茌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茌平区龙山南街扩建涉电迁改工程采购项目，编号 SDGP371503000202502000027/XCPZFCG-2025-036，标段名称：茌平区龙山南街扩建涉电迁改工程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的采购方式，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茌平区中心开评标，经磋商小组推荐，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程序，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1070554.77 元（大写：壹佰零柒万零伍佰伍拾肆元柒角柒分），项目经理：侯晨旭，工期：60 日历天。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聊城市茌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签订采购合同。

聊城市茌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聊城市方舟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4 日